

东濠涌沿线生态恢复及城市自然生态科普宣教建设项目设计

补充公告

东濠涌沿线生态恢复及城市自然生态科普宣教建设项目设计(项目编号:JG2026-11806),
于 2026 年 05 月 26 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媒介发布
招标公告。招标人现对原招标公告作出如下修改与补充:

序号	条款号	原文	现文
招标公告			
1.	招标项目实施 (交货)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东濠涌两岸沿线绿道、 广场平台、口袋公园和公园绿地等	广州市越秀区东濠涌两岸沿线。
2.	投标资格能力 要求	投标人资质要求: (一)投标文件中应有法定代表人证 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 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 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1.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风景园 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2.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 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且备案的业务范围应符合本招标项 目对工程设计、勘察资质的要求。 注:①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 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 第 160 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 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 202 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	投标人资质要求: (一)投标文件中应有法定代表人证 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 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 代表人授权书。 (二)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1.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风景园林 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2.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 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 备案的业务范围应符合本招标项目对 工程设计、勘察资质的要求。 注:①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 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 第 160 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 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 202 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

	<p>市（2007）8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号）填写。要求同时具备2项或以上资质证书的，投标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p> <p>②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p> <p>（三）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风景园林或园林类设计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p> <p>（四）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投标人声明》。</p> <p>（五）投标人信用情况：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p> <p>（六）投标人不存在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详见招第二章《投标须知通用条款》第1.5款）。</p>	<p>市（2007）8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号）填写。要求同时具备2项或以上资质证书的，投标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p> <p>②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p> <p>（三）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风景园林或园林类设计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p> <p>（四）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投标人声明》。</p> <p>（五）投标人信用情况：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p> <p>（六）投标人不存在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详见招第二章《投标须知通用条款》第1.5款）。</p>
--	---	---

	<p>(七) 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申请投标的, 应按规定选择一家符合第(二)点所述资质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p> <p>(八) 投标人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p> <p>(九)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input type="checkbox"/>接受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接受)。</p> <p>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风景园林或园林类设计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p> <p>投标人业绩要求: 2023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类似风景园林设计或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业绩。注: ①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免招标证明材料)、招标(发包)公告网页截图、设计合同关键页(包括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金额、签订合同双方的盖章页等)、初步设计审查批文或施工图审查证明等资料的扫描件。②设计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③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的业</p>	<p>(七) 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申请投标的, 应按规定选择一家符合第(二)点所述资质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p> <p>(八) 投标人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p> <p>(九)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input type="checkbox"/>接受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接受)。</p> <p>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风景园林或园林类设计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p> <p>投标人业绩要求: 无。</p> <p>其他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p>
--	--	---

		<p>绩，业绩金额以投标人独立承担的为准，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或合同等能体现独立承担业绩金额的佐证材料。</p> <p>其他要求：</p>	
3.	<p>招标人 联系电话</p>	020-37668816	020-37668897
4.	<p>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p>	<p>1.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或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出异议的，招标人线上作出答复。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p> <p>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越秀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电话：020-37668897</p> <p>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山街道东湖公园北门内晓园 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就本公告及招标文件中任何违法及不公平内容依法向广州市越秀区林业和园林局署名投诉。投诉受理电话：020-37668816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山街道东湖公园北门内晓园</p> <p>2. 本招标公告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p>	<p>详见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p>

		<p>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网发布。</p> <p>3.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使用 GZYLZB2026-3 招标文件范本。范本中 除下划线部分以外的内容不得随意 修改。如确需修改，与范本内容不同 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 线部分属于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等效 力。</p> <p>4. 知识产权要求：本项目设计成果的 知识产权归属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相 关条款执行。投标人应知悉并同意， 中标后设计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归 属于发包人所有，具体要求详见招标 文件。</p>	
--	--	---	--

一、本项目原定的投标登记时间、答疑提问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开标时间、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及场地等日程安排已进行调整，具体交易活动日程、场地安排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项目信息（点击查询项目日程）→日程安排”栏目。

二、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与本补充公告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公告为准，其他内容不变。

招标人：广州市越秀区园林绿化管理所
日期：2026年05月27日

